

关于《2023年度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 消防工作考核要点》的解读说明

省安委办副主任、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 刘永生

(2023年10月9日)

9月18日，经国务院领导同志同意，国务院安委会印发《2023年度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要点》（以下简称《考核要点》），要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今年来粤开展考核巡查的是国务院安委会第六综合检查组，由交通运输部副部长、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局长付绪银带队，应急管理部、交通运输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有关负责同志组成。经与国务院安委会第六综合检查组沟通，初步安排在11月到广东开展现场考核。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国考”工作，黄坤明书记、王伟中省长和张虎常务副省长等省领导多次要求认真组织迎考工作，落实各项考核要求，尽最大努力、争取最好的结果。会前，省安委会已将《考核要点》转发给各地各部门。为准确把握《考核要点》，切实做好迎检备考工作，现就《考核要点》的主要内容解读如下。

一、考核原则

经向国务院安委办有关业务负责同志沟通，今年的《考核要点》主要依据有中办、国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国办《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

和《消防工作考核办法》，以及《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等。

考核坚持“问题导向、量身定制、精准聚焦”的原则，针对重特大事故和典型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对各地、各有关部门重点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考核要求。

二、考核特点

为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牢守住发展绝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安全红线，国务院安委会统筹提出了2023年度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要点。今年的考核要点共九大项、41小项，有以下四方面特点：

一是把握政治方向，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作为考核工作的首要任务。现场考核时，着重突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逐条逐项核查贯彻落实情况，督促地方党委政府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统筹发展和安全，安委会成员单位落实“三管三必须”、主动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这主要涉及《考核要点》的第一大项，是基础分，共20分。

二是聚焦重大隐患，切实提升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质量效果。将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情况作为重要内容，把有关工作要求分解细化到各项考核要点。考核各地区和各有关部门动员部署专项行动、贯彻落实安全

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制定完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重点检查事项等情况；核查企业围绕主要负责人五项重点任务开展自查自改、地方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对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开展指导帮扶、督导检查 and 精准执法等情况。重点考核地方党委政府和各有关部门是否通过专项行动织密织牢党政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是否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是否精准发现和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切实消除各类重大事故隐患。将贯彻落实《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情况作为重要内容纳入考核，推动各地各部门围绕燃气安全“一件事”全链条明确、分解、落实安全生产相关责任，突出重点，分领域集中攻坚。

这主要涉及《考核要点》的第二、三、四、五大项，是本次考核的重点，共 57 分。

三是优化方式方法，健全“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工作机制。对各地区和各有关部门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及其办公室印发的督促整改函、建议函指出的问题隐患和提出的工作建议情况进行考核，确保每次督导检查、明查暗访和考核巡查发现的问题隐患不折不扣整改到位。推动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将“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的工作机制运用到本级组织实施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和督导检查中，用好问题通报约谈、事故提级调查、典型案例“一案双罚”、公开曝光等手段措施，逐级传到责任压力，建立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机制，严肃追责问责。同时，考核巡查期间明查暗访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等作为减分项，并用好加分项。

这部分是拉开考核档次的**关键，至少涉及 20 分。**

四是突出核心关键，推动科学精准实施考核工作。今年的《考核要点》针对重特大事故和典型事故暴露出的问题，精准“狙击”了安全生产的难点、痛点，狠抓相关行业领域的问题关键，条例清晰、切中要害。比如，严格执行“谁检查、谁签名、谁负责”方面，要求建立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机制；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方面，要求细化工作措施，研究配套政策；推进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和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等等，都非常具体。

三、逐条解读

《考核要点》共九大项，细分成 41 条具体考核要点。每一条考核要点均紧扣年度重点工作，均要求可量化、可执行、可评估。这就要求我们在提供迎考材料是必须一一对应、有理有据。

（一）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作为考核工作的首要任务（20 分）。共 7 小项。

第 1 项，重点是提供学习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阿拉善露天煤矿“2·22”坍塌、北京长峰医院“4·18”火灾、宁夏银川“6·21”燃气爆炸三起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情况，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及其办公室历次会议部署情况的相关会议纪要、文件，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提供。

第 2 项，重点是提供①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委宣传工作重点，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证明材料。②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纳入市县两级党政

负责人集中培训的证明材料。第①项请省委宣传部会同省应急管理厅（宣传处）提供；第②项请省委组织部会同省应急管理厅（人事处）提供。

第3项，重点是提供省党代会有关报告及有关省委常委领导同志的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会同省委办公厅提供。

第4项，重点是提供年度省政府工作报告及省政府领导同志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会同省政府办公厅提供。

第5项，重点是提供省政府领导同志对各自分管行业领域研究、部署、推动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的佐证材料，请省公安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应急管理厅（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省国资委、省市场监管局、广东海事局、省消防救援总队、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分别提供。

第6项，重点是提供①2022年度、2023年度我省高质量发展考核评分标准，②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结果与干部履职评定挂钩的证明材料，③今年以来省安委会及其办公室通报、督促、提醒、暗查暗访等佐证材料。第①项请省统计局提供；第②项请省委组织部提供；第③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

第7项，重点是提供新业态、新风险和新问题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分工文件，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会同有关部门提供。

（二）党委政府部署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情况（18分）。共6小项。

第8项，重点是提供在规划编制、项目准入、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中严把安全关的证明材料，包括出台的有关制度文件、能够佐证的案例。请省发展改革委（项目准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园区准入）、省自然资源厅（规划编制）、省商务厅（优化营商环境）依职责提供。

第9项，重点是《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粤安办〔2023〕75号）规定应当编制专项行动方案的19个部门提供专项行动方案、动员部署及到本单位负责同志到企业宣讲的佐证材料。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安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厅（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国资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省林业局，广东海事局、广州铁路监管局、民航广东监管局、省消防救援总队、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广铁集团分别提供。

第10项，重点是提供把专项行动和应急演练作为“安全生产月”专题活动重要内容，以及安全生产举报奖励体系的佐证材料。由省应急管理厅（宣传处、办公室）分别提供。

第11项，重点是提供①2022年度、2023年度省级安全

生产专项资金投入，②政府资金支持重点问题隐患整改，③建立企业指导帮扶工作机制，④配备专兼职技术检查员队伍等方面的佐证材料。第①项由省应急管理厅（规财处）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省交通运输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第③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④项由省应急管理厅（政法处、执法工贸处）提供。

第12项，重点是提供①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②重大事故隐患整治督办制度及督办文件，③督查检查通报文件，④2023年度“省考”实施方案，⑤今年以来国务院安委会第六综合检查组三次来粤督查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及国务院安委办有关交办问题隐患整改情况的报告。第①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③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④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提供，第⑤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

第13项，重点是提供开展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生产经营租住村（居）民自建房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以及高层建筑、电动自行车消防治理工作的行动方案、工作总结。请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

（三）督促企业开展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自查自改情况（15分）。共5小项。

第14至18项实际上就是《全国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突出抓好的五项工作，就是我们经常讲的“五带头”落实情况。这部分共15分，很大可能是现场抽查检查企业时进行考核的，分值很重，是最容易被扣分，也是最不可控的部分。

今年8月，国务院安委会第六综合检查组到省交通集团检查时，现场抽了几家省交通集团的二级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落实情况。请各地各有关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监督、提醒本地区、本行业领域的企业：

①每季度至少1次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高危行业领域企业每月至少1次，这里讲的高危行业领域是指：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引自《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第六条规定）；

②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组织制定企业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本次专项行动工作清单；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聘请安全生产专家强化技术指导；

③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情况，至少组织开展1次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活动的，至少全面排查1次安全关键岗位人员落实岗位责任情况；

④组织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 1 次全面排查生产经营项目和场所外包外租情况；

⑤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情况，至少组织 1 次事故救援预案演练，高危行业领域企业至少 2 次。

（四）部门组织开展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和严格执法情况（15 分）。共 5 小项。

第 19 项，重点是提供各行业领域专项行动落实情况的报告及落实行业消防安全指南和管理规定情况。

第 20 项，重点是提供监管执法人员安全生产专题培训情况。

第 21 项，重点是①提供实施通报、约谈、联合惩戒、停产整顿，②落实行刑衔接工作机制，③公布安全生产典型执法案例情况。

第 22 项，重点是①建立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机制，②对排查整治不力开展约谈通报、追责问责情况。

第 23 项，重点是①“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执法、交叉互检情况；②开展跨部门联合执法检查、联合信用监管情况；③组织专家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帮扶指导；④服务企业对电焊等特种作业人员的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提供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和考核发证服务。

第 19 至 23 项，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安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厅（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国资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省林业局，

广东海事局、广州铁路监管局、民航广东监管局、省消防救援总队、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广铁集团分别提供。其中：第 21 项第③小项、第 23 项④小项，由省应急管理厅（执法工贸处）重点提供。第 22 项，由省应急管理厅（人事处、机关党委、执法工贸处）提供。

（五）深入推进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9 分）。共 3 小项。

24-26 项，背景是 8 月 9 日国务院安委会印发《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部署“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燃气安全风险隐患。

第 24 项，重点是对《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确定的任务进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形成政府统筹、条块协作、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把燃气安全的责任和压力传导到基层末梢。一是各地市提供建立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机制情况，二是省有关部门提供建立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机制情况。

第 25 项，重点是对涉燃气违法违规行为严抓严管，常抓不懈，对重大案件从快从重严肃查处，对相关企业依法实施联合惩戒，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形成震慑。到今年 11 月底前，各地都要公开曝光违法违规典型案例，通报一批、重罚一批、停产整顿一批。

第 26 项，重点是借鉴全国化工企业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视频培训经验，分散轮训约 400 万家使用燃气的餐饮经营企业主要负责人，全面压实燃气安全企业主体

责任。

24-26项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省应急管理厅、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消防救援总队依职责提供。

（六）严格开展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8分）。共4小项。

第27项，重点是①提供2022年以来国务院安委会及其办公室挂牌督办的事故调查报告及整改评估情况报告；②省级层面建立的较大事故挂牌督办制度文件及2022年以来省安委办实施督办的较大事故一览表（附督办通知）。由省应急管理厅（调查统计处）提供。

第28项，重点是提供①2022年以来省级层面提级调查的事故调查报告及整改评估情况报告；②2022年以来事故约谈佐证材料；③2022年以来较大事故调查处理时限一览表（附政府批准的延期文件）。第①项由省应急管理厅（调查统计处）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管理厅（综合协调处、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③项由省应急管理厅（调查统计处）提供。

第29项，重点是提供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火灾事故追责问责一览表（附有关佐证材料）。由省应急管理厅（调查统计处）、省消防救援总队分别提供。

第30项，重点是提供2022年以来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及向社会公开情况。由省应急管理厅（调查统计处）提供。

（七）其他方面（15分）。共7小项。

第 31 项，重点是提供①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配套政策文件；②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规划中期评估；③推进《“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情况；④推进《“十四五”全国道路交通安全规划》情况。第①项由省应急厅（矿监地灾处）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厅（规财处）提供；第③项由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第④项由省公安厅提供。

第 32 项，重点是①提供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基础投资佐证材料，②落实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经费保障佐证材料。③提供先进适用装备配备水平佐证材料。第①项由省应急厅（规财处、应急支援处）、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厅（规财处、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③项由省应急厅（应急支援处）、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

第 33 项，重点是提供①推进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和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佐证材料，②深化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和矿山“电子封条”建设应用佐证材料，③将“智慧消防”融入“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佐证材料。第①项由省应急厅（综合协调处、科信处）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厅（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③项由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

第 34 项，重点是提供省应急厅①值班值守、②信息报告和③生产安全事故统计有关制度文件、信息发布、回应社会关切等方面的佐证材料。由省应急厅（应急指挥处负责①和②、调查统计处负责③）提供。

第 35 项，重点是提供①安全生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②专职消防队伍、基层消防力量建设，③在国有大型危化品企业建立专职消防队，④落实国家航空消防布局计划相关佐证材料。第①项由省应急管理厅（应急支援处）提供；第②项由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第③项由省应急管理厅（应急支援处、危化监管处）提供；第④项由省消防救援总队提供。

第 36 项，重点是提供①安全评价机构执业行为专项整治；②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③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整治，完成 2023 年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工作任务相关佐证材料，包括行动方案、工作总结。第①项由省应急管理厅（执法工贸处）提供；第②项由省应急管理厅（规财处）提供；第③项由省卫健委提供。

第 37 项，重点是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五进”情况。由省应急管理厅（宣传处）、省消防救援总队分别提供。

（八）减分项和加分项，共 5 小项。该部分旨在推动各地各有关部门有效防范、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鼓励各地结合自身实际，对在健全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体制机制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予以适当加分。

减分项中，对发生特别重大责任事故的，每起扣 40 分，“一票否决”为不合格等级。重大事故实行累加扣分，发生 1 起扣 10 分，发生 2 起扣 20 分，发生 3 起及以上扣 40 分。**特别要提醒的是**，考核期间发现企业单位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将会被直接扣分，每一个重大隐患扣 0.5 分。连同之前第三大项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情况的 15 分，对

企业的现场检查，直接决定了安全生产考核的档次，至关重要。各地各有关部门务必要组织专业力量，深入企业一线，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和专家指导服务，帮助企业提高辨识风险、发现隐患、解决问题的能力。在考核组确定抽检企业后，所在地要立即派出工作组、带上专家到被抽中的企业，对企业开展“安全体检”，指导企业完善考核档案台账，不允许出现重大事故隐患。

加分项中，对围绕“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探索出有效的典型经验做法的；进一步提升各级安委会办公室工作权威，优化安全生产、消防体制机制、明确相关行业领域职责任务方面成效突出的，给予适当加分。请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安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厅（矿监地灾处、危化监管处、执法工贸处）、国资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省林业局，广东海事局、广州铁路监管局、民航广东监管局、省消防救援总队、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广铁集团分别至少提供1个本行业领域被上级通报表扬、或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学习的经验做法材料，省安委办将统筹遴选上报，力争全面展示广东安全生产水平。

最后，我想提醒的是，“国考”考的是省委、省政府，不是考省应急管理厅、省消防救援总队，同时，在今年的“省考”实施方案中明确各地、各有关单位“在2023年度国务

院安委会组织的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中出现明显工作失误导致扣分的，将在省级考核中加重扣分”。请各地各有关部门务必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精心准备、每分必争，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向省委、省政府交上一份合格的答卷。

解读完毕。